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预算单位 省公共卫生临床中心 的项目省直医疗卫生机构设备购置属于部门项目

主管部门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为：郑日夫

联系电话：13876035538

项目概述如下：目前我中心属于建设初期阶段，医疗能力较弱，通过此项目购买中心相关设备，提高中心诊断水平和日常运营维护。

（二）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总体目标：通过为海南省公共卫生临床中心购置医疗设备，达到保障中心正常运转，储备我省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应急能力成效。

2025 年年度目标是购买信息化办公设备、麻醉科、康复科、消化内镜科相关设备，已购置完成。

二、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包括决策过程和结果）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关于 2025 年度设备采购预算评审委托中介机构的请示中：根据财政资金预算申报的有关规定，现需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 2025 年度设备采购预算评审工作，目前距离材料上报时间不足一周，时间紧，任务重。考虑到本中心人员配置尚未到位，目前不具备自行开展招标工作的技术力量，为保证预算申报材料按时上报，建议，延伸运用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的预算评审服务招标结果，直接同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2025 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预算评审服务中标单位洽谈合同事宜。

一、2025 年需评审预算金额：12261 万元。包含：医疗设备 7501 万元；后勤设备 2484 万元；信息设备 276 万元；托管费 2000 万元。

二、以中心名义直接与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中标服务单位签订预算评审服务合同。

三、预算评审服务费约 21 万元。

会议决议如下：经 2024 年 10 月 31 日第 12 次院长办公室会议议定：目前省公卫中心无设备科，根据海医二院部门延伸管理的原则，同意选用海医二院签署的北京隆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评审服务机构，负责省公卫中心 2025 年度设备采购预算中的大型设备评审。同意按照海医二院已签署的收费标准测算的省公卫中心设备评审费用为约 21 万元。

（二）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

预算情况如下：资金总额-年初预算数 10000000 元，资金总额-全年预算数 9521622.93 元，财政资金-年初预算数 10000000 元 财政资金-全年预算数 9521622.93 元，专户-年初预算数 0 元，专户全年预算数 0 元，单位年初预算数 0 元，单位全年预算数 0 元。

（三）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如下：资金总额-全年执行数 7668506.86 元，资金总额-执行率 80.54%。其中：财政资金-全年执行数 7668506.86 元，财政资金-执行率 80.54%，专户全年执行数 0 元，专户-执行率 0 元，单位全年执行数 0 元，单位全年执行率 0.00%

（四）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我单位为项目实施单位，项目预算金额及资金来源情况，从项目入库、预算“一上”、预算“一上”、预算“二上”、预算“二下”，经过卫健委、省财政厅各相关处室审批后完成。项目资金由省级财政资金保障。按照资金实际情况进行相关支付。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包括项目招投标情况、调整情况、完成验收等）

1. 项目招投标情况

所有采购项目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通过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等方式确定供应商。其中：普通带轮双摇病床分两批次采购，均已完成招标并签订合同；LED 显示屏项目、实验台及配套物资项目、输血科室医疗设备、医用吊塔以及海南省公共卫生临床中心的各项设备采购（信息化办公设备、麻醉科、康复科、消化内镜科）均按规定完成了招投标程序，与中标单位签订了采购合同。

2. 项目调整情况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上级部门资金回收要求，部分项目资金计划进行了调整，我单位及时重新申报了资金计划，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合理调配和使用。项目无重大调整。

3. 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普通带轮双摇病床采购：第一批次 540 套已完成货款结算，第二批次 340 张已支付货款，两批次均已完成验收并交付使用。

LED 显示屏项目：已支付 30%预付款及 65%进度款，目前项目正在安装调试中，待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款项。

海南省公共卫生临床中心信息化办公设备采购项目：设备已到货，已组织验收，支付 65%货款。

实验台及配套物资项目：已支付全部货款，项目已完成验收。

输血科室医疗设备采购：已支付 30%预付款，并在设备验收合格后支付了 65%货款，项目已顺利完成。

医用吊塔采购合同：已支付 30%预付款及 70%货款，设备已安装验收完毕。

海南省公共卫生临床中心 2025 年麻醉科、康复科、消化内镜科医疗设备采购：分别支付了 60%预付款，目前设备正在采购中，尚未到货验收。

（二）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等情况）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我单位通过多层次、多形式的监督检查，确保项目进度与质量可控：

1. 全过程进度跟踪

建立项目台账，对“LED 显示屏项目”“麻醉科设备”等跨周期项目，定期召开协调会，跟进设备到货、安装调试等关键节点。

针对上级部门资金回收要求，及时调整资金计划并重新申报，确保资金调配符合项目实际需求。

2. 质量与履约监督

对“普通带轮双摇病床”“输血科室设备”等已到货项目，组织使用科室、设备科、审计部门联合验收，重点核查设备型号、数量、技术参数是否与合同一致。

对“信息化办公设备”“实验台”等项目，加强安装过程监督，确保设备布局与使用环境符合要求。

3. 资金合规性审查

财务部门对每笔预付款、进度款支付进行合规性复核，重点检查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的支付条件，并跟踪后续到货验收情况。

4. 问题整改与风险防控

建立供应商履约评价机制，将日常监督结果作为后续采购参考依据。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经济性指标完成良好

预算控制：通过病床分批采购，根据实际需求合理采购，避免资产闲置从而产生损坏浪费；支付合规：所有项目严格按合同节点支付。

2. 效率性指标达标

验收质量：已验收项目（实验台、医用吊塔、输血设备等）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病床批量到货开箱合格率 99.9%，售后整改完成率 100%。

3. 有效性指标成效显著

临床保障：输血科室设备到位后，保障输血科在 30 天内完成资质验收并开展独立业务；效率提升：信息化设备投用后，充分保障了新开设科室以及新招聘人员的信息化办公需求；LED 显示屏支持大中小型会议召开以及日常中心宣传工作；资金执行：除 2025 年预付设备外，其余项目资金执行率均达 95%以上。

4. 可持续性保障有力

质保延长：所有设备整机质保期不低于 5 年（高于国标 1-2 年），降低短期维修成本；备件储备：LED 屏等项目建立易损备件库，储备率达 10%，保障日常运维；政策衔接：2025 年设备提前支付预付款，既响应财政资金早执行要求，也为新院区开诊锁定关键资源。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情况及原因分析

针对海南省公共卫生临床中心 2025 年麻醉科、康复科、消化内镜科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目前处于预付款阶段的情况，我们对项目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未完成原因分析如下：

目前，上述三个项目均已完成招投标及合同签订工作，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了 60%设备预付款。由于产品定制以及春节假期影响，设备尚未到货安装，处于供应商生产备货及物流运输阶段，公共卫生临床中心的部分内镜中心、康复大厅处于内部装修阶段，为避免设备进场后积灰或损坏，供应商精确商定发货时间在合同规定范围内，顺延至春节后。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1.强化过程跟踪，积极与供应商对接，了解设备生产状态，要求供应商定期报送生产进度、出厂检测报告、物流凭证，变“被动等待”为“主动掌控”。

2.优化采购节奏，将项目整体流程时间前移，确保采购当年即可到货，避免跨年进度断档，从而影响整体进度。

3.完善合同条款，增加约束，在后续其他设备采购合同中明确“逾期交货每日千分之一违约金”及“预付款保函”要求，降低资金风险。

4.建立联席会商机制，定期召开信息装备部、采购、后勤基建、临床等有关部门的专项协调会，提前确认设备进场条件，确保“场地等设备”而非“设备等场地”。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1.主要经验及做法

建立招投标、合同会签、资金支付三级审核机制，确保所有项目从立项到验收均有章可循；严格执行“预付-进度-尾款”分段支付，资金支付合规率达100%；实行“使用科室+设备科+审计”三方联合验收，一次性验收合格率100%；建立备件储备制度，保障日常运维；设备验收时同步开展操作培训，确保设备“即装即用”。

2. 存在问题

部分项目虽已支付 60%预付款，但受生产及物流周期影响，年内无法形成实物工作量；二是对供应商履约过程监控不够紧密，支付预付款后生产排期、物流状态存在空档区；三是跨部门协同效率不足，偶发设备到场但基建未就绪的“等场地”问题；这些问题导致资金支付进度与实物产出进度不匹配，需在后续工作中加以改进。

3. 建议

优化采购节奏，提前规划启动流程；强化过程监控，定期查验生产进度及物流凭证，预警交付风险；定期召开协调会，提前确认设备进场条件；完善合同条款，并要求大额预付款项目提供“预付款保函”，切实保障资金安全。

海南省公共卫生临床中心

2026 年 3 月 26 日

